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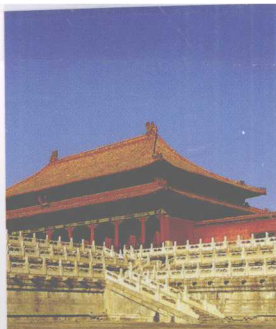
高等师范院校历史学基础教育教学与研究丛书

总主编·陈文海

世界文化遗产导论

SHIJIE WENHUAYICHAN DAOLUN

陈文海·主编



长 春 出 版 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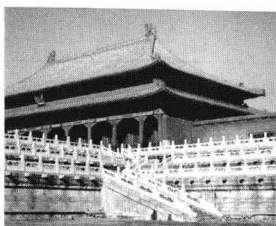
高等师范院校历史学基础教育教学与研究丛书

总主编·陈文海

世界文化遗产导论

SHIJIE WENHUAYICHAN DAOLUN

陈文海·主编



長 春 出 版 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文化遗产导论/陈文海主编. — 长春: 长春出版社, 2013.1
(高等师范院校历史学基础教育教学与研究丛书)
ISBN 978-7-5445-2688-3

I. ①世… II. ①陈… III. ①文化遗产-研究-世界 IV. ①K1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80402 号

世界文化遗产导论

主 编: 陈文海
责任编辑: 王生团
封面设计: 尹小光

出版发行: 长春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0431-88561180

总编室电话: 0431-88563443

邮购零售电话: 0431-88561177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建设街 1377 号

邮 编: 130061

网 址: www.cccbs.net

制 版: 渲彩工作室

印 刷: 延边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 数: 352 千字

印 张: 28.75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4.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印厂电话: 0433-2821865

总序 教育之桥的断裂与重建

陈文海

关于教育的内涵及本质属性,不同的社会阶层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往往会给出截然不同的解释。但是,从基本层面来说,教育具有相对独立的阶段性、弦歌不辍的传承性和不断前行的创新性,这一点似乎并没有多少的争议。而且,不论从哪个层面来看,教育都是一个由诸多环节所共同组建而成的复杂系统,环环之间必须拥有能够使之有机相连的坚韧的纽带,就如桥梁之于大河两岸的行人一样。从实用角度而言,我们在这里奉献给读者的这套“高等师范院校历史学基础教育教学与研究丛书”在某种程度上说也就是一条纽带、一座桥梁。桥的这头是高等教育,桥的那头则是基础教育。从受众的主体构成来说,桥梁的这一侧是高等教育接受者,另一侧则是基础教育从事者。

之所以要如此投入地修建这么一座桥梁,实在不是什么无事生非之举,而是一个不得以而为之的应激举措,其根本原因就在于:原先架在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之间的那座老桥已经断裂。就历史学科而言,在2004年开始启动的高中历史课程改革之前,或者说,从新中国成立之初一直到2004年,高中历史课程体系与高等学校历史学科通史教学体系是一脉相承的,甚至说,高中历史课程就是大学通史课程的浓缩版或精简版。在这种格局下,师范院校历史专业的毕业生在走上高中历史教学的工作岗位之后,一般来说都可很快适应自己的角色。因此,在此时期的学科架构上,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之间的联系是非常紧密的。

然而,随着高中历史课程改革的开启和推进,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之间原先存在的那种水到渠成式的关联已经不复存在。在新的高中历史课程体系中,出于对“公民教育”理念的追求,原先那种注重学科体系的通史式的课程结构已经完全被政治、经济、文化等专题史必修课程所取代,除此之外,还增加了一系列专题史选修课程,其中,有些选修课程(如世界文化遗产)甚至已经超越了师范院校历史学科原有的课程架构。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在高中历史课程改革已是涛声震天之时,高等师范院校的那池春水却依旧是吹而不皱、悄无声息,传统的课程结构依旧是坚如磐石,而且,这一传统结构对于高中新课改的声讯似乎具有天然的屏蔽功能。其结果就是,师范院校的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继续因循传统模式,而走上工作岗位之后却要进行脱胎换骨,两者之间出现明显的脱节。可以说,在新课改面前,师范院校的“师范”二字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名存实亡。

对于基础教育领域里的新课改,虽然说至今仍是争讼不断,但是,新课改所提倡的素质教育、公民教育、全面发展、人文关怀等等诸如此类的基本理念应该说还是颇为中肯的。然而,如果从规划及实施路径来说,这种新课改却存在着明显的前不着村、后不着店之类的毛病,它严重忽视了相关人力资源的前期养成与储备问题。新课改的对象虽然是基础教育,但这种改革在本质上却应该是一个联动性的变革,单靠几位课程标准设计者对课程理念和课程结构的宣讲,单靠寥寥几天的短训班,或者,单靠中学老师们的独自摸索,这一改革都将难以取得预设的效果。

实际上,对于这类颇具颠覆性的新课改,本来应该有一个更为严谨、更为周密的自上而下的前期准备过程。在这一准备过程中,师范院校理应承担起应有的核心角色,即,首先应在师范院校中进行相应的课程改革并对学生展开系统的新课程教育和新理念培育,在培养出一两届具有相应学业基础的毕业生之后,再在基础教育领域逐步推进课程改革。可惜,这个基础教育改革工程并没有遵循这一路径,因此,随之出现的各种问题也就迟迟难以得到真正的化解。也正是基于这一背景,我们才决意编写这么一套“高等师范院校历史学基础教育教学与研究丛书”,其目的在于重新构筑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之间的桥梁,以弥补新课改过程中的核心缺失。

虽然这套丛书与基础教育密切相连,但是,它绝不是另外一套高中历史教科书,更不是现有高中历史教科书的扩张版,换言之,这套丛书的读者对

象从原则上讲并不是中学生,尽管并不排除某些学有余力或对历史具有特别兴趣的中学生阅读之。在设计写作思路之初,我们就已明确,这套丛书将追寻学术前沿,站在高等学校应有的学术高度,对新课改之后的高中历史教材中涉及的问题进行全面且系统的梳理、阐述和分析。

除了与高中历史课程直接对应的几本专题著作之外,在这套丛书中,我们还从进一步提升的角度,特别设置了两本对师范院校历史专业学生以及中学历史教师具有特殊意义的作品。一是对中学历史教材进行总体研究和把握的《中学历史教材研究》,二是为应对教育国际化趋势以及为强化相关读者史学基础而编写的《历史学专业英语新编》。这两本书虽然不是和中学历史教材一一对应,但它们对从事或即将从事中学历史教育工作的读者却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丛书面向的读者群主要是尚在师范院校就读的历史专业的学生以及已经走上工作岗位的中学历史教师。另外,近年来,教师行业也开始向综合性大学的毕业生开放,因此,对于有志于从事教师教育行业的综合性大学历史专业的学生来说,这套丛书会更加具有其特殊的价值。除了上述特定的群体之外,对历史有兴趣且具备一定文化背景的其他各行各业人士在闲暇之时翻翻这套丛书,应当也会有所收益。

这套丛书的撰写工作得到了广东省“本科教学质量工程”历史学特色专业建设项目(2010年)、广东省“高师院校历史教育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建设项目(2012年)、广东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高师历史师范类课程改革”(2012年)、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批准号:NCET-11-0919)和“广东省高等学校珠江学者岗位计划资助项目(2012年)”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目 录

导 言	1
一 “世界文化遗产”的概念	2
二 本书的编撰缘起	11
三 研习策略及资源	18
第一章 “世界文化遗产”概念产生之前的文化遗产保护	24
第一节 国外文化遗产保护的历史源流	25
一 古代至 19 世纪中叶	26
二 19 世纪中叶至 1972 年	39
第二节 中国文化遗产保护的历史源流	62
一 从古代至 20 世纪初	62
二 从 20 世纪初至新中国成立之前	71
三 从新中国成立至“文革”	87
第二章 “世界文化遗产”的诞生与文化遗产保护新局面	93
第一节 “世界文化遗产”及其价值理念	94
一 “世界文化遗产”概念的产生	94
二 “世界文化遗产”类别的演化	100

三	“世界文化遗产”概念所蕴含的价值理念	108
第二节	世界文化遗产的评定	113
一	“世界遗产”组织机构	113
二	世界遗产的入选前提与遴选标准	115
三	《世界遗产操作指南》	119
四	世界遗产的申报与评定	120
第三节	文化遗产保护新局面	122
一	国际组织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122
二	国家层面的文化遗产保护新举措	127
第三章	狭义的“世界文化遗产”	140
第一节	史前遗迹与考古区	142
一	早期人类化石遗址	143
二	史前艺术	146
三	神奇的巨石和地面线纹	150
四	考古遗址	152
第二节	历史城区	159
一	非洲城市	160
二	欧洲城市	162
三	亚洲城市	170
四	美洲城市	175
第三节	帝王宫苑陵墓	178
一	帝王宫苑	178
二	帝王陵寝	186
第四节	宗教名胜	192
一	民族宗教建筑	193
二	佛教名胜	198
三	基督教的教堂与修道院	203
四	伊斯兰建筑	210

第五节 形象工程	213
一 水利工程	214
二 生产设施	216
三 生活设施	218
四 军事工程	221
五 科研重地	226
六 文化地标	229
七 具有警示意义的世界遗产	232
第四章 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	236
第一节 欧洲的双重遗产	237
一 希 腊	237
二 其他国家	242
第二节 亚太地区的双重遗产	246
一 中 国	246
二 澳大利亚	254
三 西 亚	257
第三节 非洲与美洲的双重遗产	259
一 非 洲	259
二 美 洲	263
第五章 文化景观遗产	266
第一节 欧洲的文化景观遗产	268
一 面状生态文化景观	269
二 线性文化景观	277
第二节 亚太地区的文化景观遗产	280
一 面状生态文化景观	280
二 线性文化景观	287
第三节 非洲与美洲的文化景观遗产	290
一 面状文化景观	290

二 线性文化景观	296
第六章 世界记忆遗产	298
第一节 世界记忆遗产概述	298
一 世界记忆遗产的概念	299
二 世界记忆工程的管理机构	302
三 世界记忆工程标志的使用	304
四 《世界记忆名录》及其申报	305
五 世界记忆工程的试点项目	312
六 “直指世界记忆奖”	313
第二节 欧美国家的世界记忆遗产	314
一 欧美国家的世界记忆遗产综述	314
二 欧美国家的世界记忆遗产举例	318
第三节 亚太地区的世界记忆遗产	326
一 亚太地区世界记忆工程	326
二 亚太地区“世界记忆工程”项目举例	328
三 中国入选《世界记忆名录》项目名单	332
第七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	337
第一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概论	337
一 非物质文化遗产概念溯源	338
二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机构设置	342
三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三个名录	343
第二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选读	345
一 口头传统和表述	345
二 表演艺术	351
三 社会风俗、仪式和节庆活动	358
四 传统知识技艺	363
五 传统音乐	367
六 文化空间	372

第八章 水下文化遗产	377
第一节 水下文化遗产概述	377
一 水下文化遗产的定义	377
二 水下文化遗产的分类	378
三 水下文化遗产保护问题的复杂性	379
第二节 《公约》通过前的水下文化遗产保护问题	380
一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380
二 1989 年《国际救助公约》	383
三 1992 年修订后的《保护考古遗产欧洲公约》	383
第三节 《保护水下文化遗产公约》	385
一 《公约》的目的	385
二 《公约》确立的保护原则	387
三 《公约》创设的保护模式	391
四 《公约》构建的防范和制裁措施	393
第四节 中国的水下文化遗产	395
一 水下文化遗产调查与保护现状和存在的问题	395
二 现行相关法律	399
三 现行相关法律存在的问题	402
四 关于加强我国水下文化遗产保护的若干法律建议	402
第九章 濒危世界遗产	408
第一节 世界遗产的濒危原因与监测	409
一 威胁世界遗产的主要因素	409
二 世界遗产监测	411
三 世界遗产监测的类型与报告	413
第二节 《濒危世界遗产名录》	415
一 《濒危世界遗产名录》的意图	415
二 《濒危世界遗产名录》的实施	416

第三节 濒危与曾经濒危的世界文化遗产	421
一 欧 洲	421
二 亚 洲	423
三 非 洲	431
四 美 洲	433
结 语	436
主要参考文献	440
后 记	445

导 言

文化遗产是人类的精神血液,由时光链条串联起来的各式各样的文化遗产则构成了人类的文化血脉。因此,了解文化遗产就是了解人类自身,善待文化遗产就是善待人类自己,保护文化遗产就是保护人类本身。虽然说文化遗产对于人类而言具有无可替代的特殊价值,但是,文化遗产的保护却一直是个颇为沉重的话题。由于自然的侵蚀、人为的毁坏、保护力量的势单力薄、维护资金的捉襟见肘等诸如此类的原因,曾经作为人类发展历程直接见证的众多文化遗产都已彻底地烟消云散,人类的记忆链条由此出现一个又一个无可弥补的断裂。在工业经济的巨轮依靠其巨大的惯性而滚滚向前的时代,文化遗产的命运更是显得扑朔迷离。文化遗产保护与社会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让原本已经岌岌可危的许许多多的文化遗产顷刻间消失在“大拆大建”的铁蹄之下,以流水作业为特征的工业文明则将原本多姿多彩的世界文化强行纳入到千篇一律的钢筋水泥之中。

即便在 21 世纪的今天,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依然步履艰难,在众多有识之士呐喊保护文化遗产的同时,仍有不少人对之充耳不闻。在这里,我们不妨套用马克思的一句经典语录:“柏修斯用一顶隐身帽把自己隐蔽起来,以便有利于追捕妖怪。我们却用隐身帽将自己的眼睛和耳朵严严实实地遮住,以看不见为由而否认妖怪的存在。”^①具体到文化遗产保护领域,这个“妖

^① 马克思:《资本论》,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06 年版,原版序第 2 页。柏修斯(Percus)是希腊神话中的除妖英雄,宙斯之子;美杜莎(Medusa)则是凶残的蛇发女妖。雅典守护神雅典娜(Athena)送给柏修斯一把宝剑,又指引他用计谋取得飞靴、隐身帽和魔袋等宝物。在隐身帽的掩护下,柏修斯最终砍下了美杜莎的头颅。

怪”就是对文化遗产的各种无知和漠视行为，就是文化传承观念的缺失，就是舍弃文脉、贪图“政绩”的观念错位。

尽管已有不计其数的文化遗产葬身于各式各样的天灾人祸之中，但是，终究还是有一部分能够逃过各种劫难而存续至今。不过，由于各种原因，幸存下来的这些文化遗产有很多已是伤痕累累，而且，有不少文化遗产依然处于朝不保夕之境。对于文化遗产中的这部分幸运儿，当务之急就是要善加保护，以免它们重走消亡之路。正是在这个层面上，“亡羊补牢，未为晚矣”这句警示语才真正体现出其应有之义。

让人聊以欣慰的是，在过去几十年中，虽然说对文化遗产的损毁行为依旧屡见不鲜，但是，在“保护”与“损毁”之间的长期博弈过程中，人们的文化遗产意识在总体上还是有了显著提高，对文化遗产进行保护的社会氛围也渐趋浓厚。不论是在民间层面，还是在政府层面，抑或是在国际组织层面，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都取得了一些实实在在的成效。在这一方面，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72年开始发起的“世界遗产”保护运动表现得尤为出色，它不仅依其先进的价值理念而将众多极富蕴涵的文化遗产纳入到了保护行列，而且通过“公约”的形式而将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和地区联合起来，从而成功地催发出世界各国在文化遗产保护方面的激情。正是在这一长效性的、具有强大号召力和组织力的国际保护运动中，作为全人类共同文化遗产的“世界文化遗产”概念逐渐为世人所熟知，拥有“世界文化遗产”逐渐成为许多国家和地区竞相追逐的目标，同时，人们在“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方面也开始取得越来越多的共识。

“世界文化遗产”已经成为文化遗产保护领域里的一面熠熠生辉的旗帜，在它的引领和示范下，人类社会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共享和利用方面必将取得更多更好的成果。也只有如此，“不愧对列祖列宗”、“不愧对子孙后代”之类的说法才不至于停留在口号层面。不过，也应当清楚地意识到，“世界文化遗产”并不是一把万能钥匙，在某些情况下，赋予某地某物以“世界文化遗产”之称号并不一定真正能够解决文化遗产保护问题，有时甚至还会产生事与愿违的结果。因此，要真正把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落到实处，人类社会尚有很长的路要走。

一 “世界文化遗产”的概念

就词源角度而言，“世界文化遗产”(World Cultural Heritage)是一个具

有特定内涵的、其历史并不算非常悠久的动态化专有名词。为了更好地理解这个专有名词,首先有必要对“遗产”和“文化”这两个概念作一简要的诠释。由于视角的不同以及专业背景的差异,人们对“遗产”和“文化”的理解是千差万别的,所给的定义也是琳琅满目的。在这里,我们只能略举一二并对之稍加分析。

1. 关于“遗产”

从本意上说,“遗产”是指一个人在去世以后留下的个人财产以及法律规定可以继承的其他财产权益,其中包括积极遗产和消极遗产。积极遗产是指死者在生前所享有的个人财物和可以继承的其他合法权益,而消极遗产则是指死者生前所欠的个人债务,甚至说,死者生前的声誉及信誉也都是其留给后人的遗产。掌握“遗产”的这一原始含义及其分类具有重要意义,它将有助于我们全面准确理解“世界文化遗产”的内涵。

从词义上来说,“文化遗产”中的“遗产”一词是从其原始含义中引申而来的。不过,在对这种“遗产”进行解释的时候,人们往往只关注其中的“积极遗产”层面,而对其中的“消极遗产”层面则缺乏必要的重视。比如,按照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策划编写的“权威教科书”《世界遗产与年轻人》一书中的说法,“遗产”就是“从过去继承下来的、目前正在享用并要传给后代的、让他们学习、赞叹和享用的东西”。^① 其他一些有关世界遗产的专著和教材基本上也都存在类似的倾向,比如,有的著作认为,文化遗产之所以成为“世界文化遗产”,就是因为它们是“相似相近事物中的佼佼者”,就是因为它们能够代表“人类的最高价值”,就是因为“那是一个千百年来人类努力创造的精彩世界”;有的著作则认为,文化遗产之所以成为“世界文化遗产”,就是因为它们“是人类智慧的结晶”,是“人类共同的宝贵财富”;还有的著作则强调,文化遗产“是人类创造力、想象力、智慧和劳动的结晶”。^②

对于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中的绝大多数“世界文化遗产”而言,以上

^①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世界遗产与年轻人》,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56页。

^② 以上各种观点分别见刘红婴、王建民著:《世界遗产概论》,北京:中国旅游出版社,2003年版,第2页;孙克勤编著:《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概论》,武汉:中国地质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页;王文章主编:《非物质文化遗产概论》,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6年版,第1页。

所述的各种“遗产观”当然是有其合理之处的。然而,如果用这类“遗产观”去审视所有的“世界文化遗产”,则会出现无法自圆其说的矛盾。比如,作为近代西方殖民者进行奴隶贸易的见证,塞内加尔的戈雷岛(Island of Gorée)于1978年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作为“二战”期间纳粹分子屠杀犹太人的见证,波兰的奥斯维辛集中营(Auschwitz Concentration Camp)则于1979年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显而易见,这类遗产与“人类的最高价值”无涉,与人类创造的“精彩世界”也无关。实际上,它们是典型的具有警示作用的“消极遗产”。关于这一点,人教版历史教科书的表述颇为精当:“将这类遗产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目的是要时刻提醒人们牢记历史,从中汲取教训,防止类似的罪恶和暴行重演。”^①因此,如果我们对“遗产”的内涵有了准确而全面的理解,同时,如果相关文物部门能够从恰如其分的层面上去认识或论证相关遗存的历史价值,那么,当我们听到相关部门准备将“上海外滩建筑群”以及“侵华日军第731部队遗址”拿去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时候,也许就不会义愤填膺、“一片哗然”了。

2. 关于“文化”

如果说“遗产”可以有积极和消极之分的话,那么,“文化”也可以是个中性概念,它既可指积极文化,也可以指消极文化。当然,在“世界文化遗产”这一范畴中,除极少数情况以外,人们大都是从正面意义上来使用和看待“文化”一词的。不过,至于究竟什么叫做“文化”,学术界所给的定义却是五花八门的。

20世纪50年代初,美国文化人类学家克罗伯(Kroeber)和克拉克洪(Kluckhohn)撰写了《文化:概念和定义之考评》一书,其中收集了166条“文化”定义。^②在罗列并分析各种定义的基础上,他们提出了自己对“文化”的看法,他们认为,“文化是由外显和内隐的行为模式构成,这种行为模式通过象征符号而获致和传递”。这两位学者对“文化”定义的搜集和阐释已是半个多世纪以前的事,而在此之后的几十年中,新的“文化”定义又不知增加了多少种。有学者估测,目前比较成型的“文化”定义至少已有200余种。

^① 人民教育出版社等编著:《历史·世界文化遗产荟萃》,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第105页。

^② A. L. Kroeber, C. Kluckhohn, *Culture: A Critical Review of Concepts and Definition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2, pp. 43—79.

在我们中国,很多学者也对“文化”的定义问题作过许多思考。比如,梁漱溟认为,文化“就是吾人生活所依靠之一切”,“文化之本义,应在经济、政治,乃至一切无所不包”^①;任继愈认为,文化就是“文艺创作、哲学著作、宗教信仰、风俗习惯、饮食器服之用等的总摄”。^② 如此看来,“文化”就是一个随行就市、来者不拒的巨型容器。或许正因如此,社会上才有了“文化是个筐,什么都能装”的说法。^③

既然“文化”是个无所不包的概念,那么,从广义上说,大致可以认为,文化就是指人类在社会实践和社会生活中造就的物质产品和精神产品的总和。不过,在对这些文化产品进行分类的时候,各种说法也是接踵而至。在对林林总总的分类法进行分析和总结之后,我们可以发现,所有的文化分类法实际上都可以归结为两大类,一种是经验层面上的分类法,另一种是理论层面上的分类法。

从经验层面上来说,文化可以有不计其数的分类方法。比如,从生产工具演进的角度来说,有旧石器文化、中石器文化、新石器文化、铜石并用文化、青铜器文化和铁器文化等。从生产方式来说,有游牧文化、农业文化、工业文化以及生态文化等。从宗教信仰的角度来说,有佛教文化、基督教文化、伊斯兰文化、印度教文化和道教文化等。从政治地理的角度来说,有中国文化、日本文化、印度文化、英国文化、法国文化、德国文化以及美国文化等。从全球的总体格局来说,有东方文化和西方文化。从社会群体来说,有白领文化、工人文化以及农民文化等。而且,随着社会生活的不断发展和变化,人类还将创造出各种各样的其他文化形态。

相比之下,从理论层面上来说,文化的分类法则较为简单。目前,比较流行的理论层面上的文化分类法主要有两种:一种是三分法,另一种是二分法。三分法的基本模式就是将人类的文化产品分为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其中,精神文化有时也被称为观念文化或心理文化。物质文化(material culture)是指一切可见可感的物质和精神的的产品。制度文化(institutional culture)

①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年版,第2页。

② 任继愈:《民族文化的形成与特点》,载《中国文化研究集刊》(第2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页。

③ 秦晖:《文化决定论的贫困:超越文化形态史观》,载赵汀阳等著《学问中国》,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60页。